

死後的 生命



死後的生命

目錄

- | | |
|------------|----|
| 復活的希望 | 7 |
| 爲何混淆？ | 8 |
| “靈脫離肉體”的謬誤 | 11 |
| 沒有“不會死的靈魂” | 13 |
| 死亡變成“睡了” | 16 |
| 馬大得到安慰 | 18 |
| 拉撒路被喚醒 | 23 |
| “不要以爲稀奇” | 25 |

死後的生命

“人若死了豈能再活呢？”

約伯14:14

在這世上，沒有一個能比有關人在死亡之後可能會有生命的這個全人類所關注的問題更引人入甚了。這是因為死亡是全體人類無可避免的，又因人類是有理性的動物，都想要活著。在正常的情況下，沒有一個人想要死去，但是到目前為止，人類對此都有先見之明，所有人也都知道，他們所擔憂的死亡，正等待著人類族群的每一個人。因此，像是否人死了之後還會有生命？這樣的問題就一直存在於所有人的心中，以及在人們的口中流傳著。

自亞當與夏娃以來，人們對於他們喜愛的人之死所受的挫折，以及遭受這種“殘酷的報應”

之後，他們自己最終必然也會衰老而死，因而人們創作了各種的哲理，努力嘗試來鎮定自己的恐懼，和否認這種真正悲慘的事實。他們試圖相信死亡不是我們所想像的那樣；把死亡當作是朋友而不是敵人，這個意思是說：人類死後是進入到另一個更崇高的生命領域。

人死後到哪裡去了呢？也就是說，一個人死後會發生什麼事呢？是否死了的人會比活著的人更有活動力？人類再三地在詢問著這個問題。幾千年前先知約伯問到：“人若死了豈能再活呢？”（約伯記 14:14），因此這也是上帝的先知代表千千萬萬無數的人們因悲慟失去他們喜愛的人所詢問的話，人們全都恐懼死亡的到臨，這是每個人自己，以及所有人類的共同問題。

約伯對這個問題的詢問是關乎到他個人的切身利益，“人若死了豈能再活呢？”對他來說，是在請求上帝讓他死去。約伯不想再活下去了，由於他所遭受的苦難已經到了極點，他再也忍耐不下去了，他懷疑生命在這種情況之下是否值

得存活下去。

雅各寫到：“你們聽見過約伯的忍耐。”（雅各 5:11），因為上帝已經容許非常嚴酷的災難降臨到他身上，他必須忍耐。他的羊群，牛群，和他的家人都被毀滅了。他失去了他的健康，他受了全身長滿令人噁心的毒瘡所折磨。最後連他的妻子也違背他，並且對他說，“你棄掉神，死了吧！”。（約伯 2:9）

但是約伯並不以口犯罪。他信靠上帝，雖然他並不瞭解為何上帝讓他遭受到如此嚴厲地苦難。是否這是上帝的意思？假如這是上帝的意思，可以體會的到，他要尋求解脫苦難，因此他向上帝禱告，“惟願你把我藏在陰間，存於隱密處，等你的忿怒過去；願你為我定了日期，記念我！” –（約伯 14:13）

他帶有懇求上帝讓他死去的含意，約伯仔細考慮到這個問題，如果上帝答覆了他的禱告和容許他死去，這將會關係到什麼呢？所以他尋

問：“人若死了（如果我死了，就如我請求的），豈能再活呢（我將會再活嗎）？”約伯是以他自身的經歷和感觸的立場來講這些話的，此外他還以上帝的先知之立場說的，他所說的話語是受到上帝的聖靈感動而發的，因此我們知道，在這個主題上，他把上帝話語的真理以另一種風格，用這些話來表示這個問題是關係到死後的生命。

因此，這個重要的問題是值得注意的：約伯他不是尋問，“人若死了，他是否確實地永遠死去？”他也不問：“人若死了，他是否只是遷移到另一個空間，或是已經到天堂去了，或者去到一個痛苦的地方？”約伯知道，當一個人死了，他是無生命了，所以他尋問這個問題是：“人若死了，豈能再活呢？”

於是這個問題引起我們對聖經中所論及到死亡後的生命是取決於復活的偉大真理的這個原則的注意，即是上帝將會喚醒死去了的人們。死亡後的生命復活是有希望的，不是因為沒有死亡，而是因為上帝已經應許用他的大能來恢復

死亡的生命。約伯知道，如果上帝容許他死去，以便逃脫更多的苦難，上帝將來還會使他復活。因為他更進一步地說到：“人若死了豈能再活呢？我只要在我一切爭戰的日子，等我被釋放（或作：改變）的時候來到。你呼叫，我便回答；你手所做的，你必羨慕。”—(約伯 14:14,15)

復活的希望

約伯斷定上帝在他自己所指定的日子裡，會從死亡中呼叫他出來，這是整個聖經在死後的生命這件事上具有充分的證言。這復活的希望被闡述的非常清楚，以及在新約中也有著同樣令人欣慰的保證。

使徒保羅寫到：“死既是因一人而來，死人復活也是因一人而來。”—(哥林多前書 15:21) 在本文中所提及的兩個“人”是指亞當和耶穌。亞當違反上帝的律法，導致他自己和他的後代子孫們遭受死亡的譴責。耶穌代替了罪人的死，因此

依靠著他，人類可以從死裡復活，使亞當及其後裔的死亡懲罰得以解除。這是保羅的意思，他寫到：“因為罪的工價乃是死；惟有上帝的恩賜，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裡，乃是永生。” – (羅馬 6:23)

使徒保羅對於死而復活，確保死亡後的生命是如此的重視，他寫給基督徒的書信中強調的說到，如果沒有死而復活的話，那麼“就是在基督裡睡了的人也滅亡了。” – (哥林多前書 15:18)，這個意思簡單的說是：如果沒有復活的話，甚至現在相信基督，和跟隨他腳步的信徒們，都要滅亡了。

爲何混淆呢？

聖經既然如此清楚地教導死亡後有生命的盼望，這盼望是根據上帝的應許，在復活時，復興死亡的生命，這個問題自然會產生許多人宣稱他們相信聖經的教導，然而爲何他們在這個論題上還會混淆呢？主要是始於在伊甸園中。

上帝對亞當說：“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 – (創世記 2:17) 之後，撒但透過蛇來向夏娃質問，說：“神豈是真說不許你們吃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嗎？” – (創世記 3:1) 夏娃確認上帝所說的話，並包括他的聲明，如違抗的話必以死懲罰。 – (創世記 2,3)

因為違抗上帝的命令，死就是懲罰，但蛇對女人說：“你們不一定死。” – (創世記 3:4) 這就否定了創造者所說的話了。實際上，當撒旦說這話時，已把上帝的話轉變成謊言了。或許撒旦相信在某些方面，他能阻止上帝把死亡的懲罰加諸在人類身上的意向。如果是這樣的話，他也會很快地發現到，他的費心是無用的，因為人類已開始走向死亡了。

但是撒旦並不承認他的過錯，反而他開始藉由人類的代表 (亞當) 散播傳言，死不像人們想像中的那樣，事實上並沒有死這回事。他極力誘導人們去相信這樣的事，當他對夏娃說“你們不

一定死”時，他要證明他告訴夏娃的話是真實的，你將只是看來好像死了，和當你似乎死了，實際上，你會比先前更生氣蓬勃。

對於那些相信上帝話語的信徒們，應該會立即同意聽命於在伊甸園中上帝所作的陳述。就是創造者宣稱的：“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我們知道上帝所吩咐的是真實的。而我們也知道撒旦所說的：“你們不一定死”的話是不真實的。耶穌說撒旦：“他本是說謊的，也是說謊之人的父。”－(約翰 8:44)

撒旦不僅是個說謊者，而且就如耶穌公開宣稱的，他也是“說謊之人的父”。換句話說，撒旦是最先說謊的鼻祖，他的謊言是有史以來最具毀滅性和波及最長遠的。這個謊言，起源於伊甸園，對於死亡的真實原因，在所有民族與宗教人士的腦海中已經轉述錯誤了；然而真實就是上帝已經清楚表明的宣言，“你吃的日子必定死”，相較地來說，卻僅有少數的人相信。

“靈與體分開”的謬誤

對所有人類來說，肉體的死亡是件不爭的事實。撒旦知道就這事而言是無法欺騙人們的，因此他又散播另一種觀念，即是在人類身體內蘊藏的某種東西是與肉體分開的，當人死後這種形體就會離開肉體，而且還會繼續存活著。在自稱是基督教界中，這種說不清的東西被稱為不死的靈魂。

古代的埃及人都持有這種觀點。後來通過希臘哲學家，以及在使徒們死了之後，這種觀念也就由異教的哲學家引入到基督教會中。認為在人體內有某種東西是不會死的，就此，這個理論則以各種方式來描述著，因此沒有死亡，即成為所有異教宗教人士的共同信仰。

聖經上記載，在所羅門王時代，這種觀點盛傳於列國中，以及我們也搜索到所羅門王他以真相來反駁這種錯誤。他寫到：“因為世人遭遇的，獸也遭遇，所遭遇的都是一樣。這個怎樣死，那

個也怎樣死。氣息都是一樣。人不能強於獸。都是空虛。都歸一處。都是出於塵土，也都歸於塵土。誰知道人的靈是往上昇，獸的靈是下入地呢？故此，我見人，莫強如在他經營的事上喜樂。因為這是他的分。他身後的事，誰能使他回來得見呢？” – (傳道書 3:19-21)

所羅門王多麼清楚地陳述出上帝的真理，確認人與獸的氣息是一樣的，死亡也是一樣，或者說這氣息在第 21 節中希伯來文把它譯成“靈”。在陳述事實後，他問到，有誰可以證明事情並不是這樣呢？他顯然明瞭周圍國家的異教徒們的信仰，他們相信撒旦的謊言：人的靈是不會死的。認為人死後靈是往上升，並且會繼續存活著。但相反地，所羅門王表示實情並非如此，他說，人與獸的死是一樣的。實際上人比獸優越是因為上帝應許人類在復興時期將會使死人再次復活，但是對比較低等的獸類而言，卻沒有這樣的應許。

沒有“不會死的靈魂”

所謂“不會死的靈魂”，在聖經中並沒有出現這個字眼，不僅與聖經的教導差別甚大，甚至聖經也沒教導“有一獨立形體”住在身體內，一旦肉體死去後就會脫離肉身到別處生存。在最先使用“靈”這個字是在聖經創世記 2:7。在這章節中告訴我們，上帝用地上的塵土造人，將“生氣”吹在他鼻孔裡，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

“有靈”簡單的說就是有生命的活人，或者說是個活著的人，也就如這章節所啓示的，生命的氣息是從人體的呼吸組織系統單位所發出的自然結果。肉體不是靈體。生命的氣息不是靈，它是經由上帝的恩典與大能，將生氣注入人體，賜予人生命，因此“有靈的活人”則是這兩種結果的結合體。

所羅門王說：“人與獸的氣息都是一樣。”他說的沒錯。我們讀到有關人類與較低等的動物在大洪水的時候都被毀滅了，“凡在地上有血肉的

動物，就是飛鳥，生畜，走獸，和爬在地上的昆蟲，以及所有的人都死了。凡在旱地上，鼻孔有氣息的生靈都死了。” – (創世記 7: 21, 22)

因為創造野獸生存的生命氣息的方式與人類是相同的，所有的動物也都是“生靈”，這在上帝的話語 — 聖經中很清楚地確定了。由於聖經通過疏忽的讀者不一致的翻譯，這個重要的事實就被隱瞞了。例如，我們讀到創世記 1:24 節：“上帝說，地要生出活物來，各從其類，牲畜，昆蟲，野獸，各從其類，事就這樣成了。”

在這段章節中表達“活物”這個字與在創世記 2：7 中“有靈的活人”，是指著亞當說的。在希伯來文中“活物”與“有靈的活人”恰是相同的字“*nephesh*”。聖經中沒有指明他們使用“活物”一詞，是指比較低等的動物，然而對人的用詞則以“靈”做為比照。這只是因為譯者要盡量來區分人與動物之間的差別。所以所羅門王寫道：“這個怎樣死，那個也怎樣死，氣息都是一樣”。

當亞當死後，他的肉體歸於塵土 — “你本是塵土，仍要歸於塵土。” – (創世記 3:19) 上帝將生氣吹在他鼻孔裡，賜予他的生命，這氣息最終也要歸回上帝。所羅門王明確地說明了這個思維的觀點。他描述了當人死時會是怎樣的情形，寫道：“塵土仍歸於地，靈仍歸於賜靈的上帝。” – (傳道書 12:7)

在這章節所闡述的這個淺易的真理，卻讓許多人對“靈”產生了誤解。譯解希伯來文“spirit”一字，簡單的意思是“呼吸”，或者在此例子中，稱為無形的生命力量，保羅在亞略巴古講道時說到：“我們生活、動作、存留，都在乎他。” – (使徒行傳 17:28)

在這章節也沒有更進一步說明，當一個人死後，有意識的靈體將脫離他的身體，並且被上帝接回天國。在經節中使用“return (返回)”這個字眼，即可排除了這個解釋的可能性。人體本是出於塵土，死後仍要歸於塵土。如果說“靈”是脫離肉身回到上帝那兒，那豈不是有意識的靈

體先前是與上帝同住，只是被允許短暫地來到世上，居住在人的身上，然而這樣的結論是多麼不合理呀！

但是關於“有靈的活人”的死，所羅門王的定義與聖經中所闡述的事實卻是一致的，當肉體與生命歸回到其原始來源，就如同人走了，彷彿他沒有存在過一樣，再也沒有“靈”活著了。人的死，是償還他的罪，“犯罪的，他必死亡。”－（以西結 18:4）

死亡變成“睡了”

因為上帝已經應許了讓人類復活，以致在聖經中提到那些已死去的人們，都以“睡了”來形容他們。聖經中這個重要的真理，可在耶穌對馬大與馬利亞的兄弟拉撒路之死的事件上讀到，這也是聖經中突出的重點。耶穌對他的門徒說：“我們的朋友拉撒路睡了。”門徒們以為是說照常睡了，耶穌就明明的告訴他們說“拉撒路死了。”－（約翰福音 11:11-14）

因而耶穌所闡述的，便是上帝的話語 — 聖經的基本教義之一。拉撒路是死了，也可以說是“睡了”。當上帝對亞當說，不服從會導致死亡 — “你必定死” — 他提到了生命的滅亡。這種滅亡是生命永久性地滅絕。但是事實上，上帝仍然愛他所創造的人類，他早已為人類預備了救贖的計劃，即是他獨生子的捨己犧牲，成為人類的救贖者，救世者的恩典，叫一切信他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 — (約翰福音 3:16, 提摩太前 2:3-6)

雖然所有的人類都會死亡，但是通過耶穌基督所預備的救贖，將會從死裡復活。因為死了將會被喚醒。在聖經中以“睡了”這個詞語來描述死去的人，他們的生命只是暫時的缺席罷了。

那些睡了的人是無意識的，就如同這些已死了的人一樣，他們沒有任何的知覺。聖經中說，“活著的人知道必死，死了的人，毫無所知。” — (傳道書 9:5) 那些睡了的人，能被喚醒，就如同這些在死亡裡“睡了”的人，也將會被喚醒。就

像耶穌說：“拉撒路睡了，我去叫醒他。” – (約翰福音 11:11) 因此所有這些在死亡中“睡了”的人們，上帝將會在新天新地的早晨，以他的大能來喚醒他們。這是爲什麼我們讀到“一宿雖然有哭泣，早晨便必歡呼。” – (詩篇 30:5)

馬大得到安慰

在伯大尼耶，耶穌與這家人 — 馬大，馬利亞，還有拉撒路 — 是特殊的朋友。當拉撒路病了，耶穌和他的門徒們還在加利利，離伯大尼還有一大段距離。馬大及馬利亞兩姊妹請人帶話給耶穌，請他關照拉撒路的病情，但耶穌並沒有馬上趕到伯大尼他們那裡。耶穌等了兩天，然後才宣佈拉撒路已經死了，耶穌說他是“睡了”，他要去“叫醒他”。

當耶穌走近拉撒路家時，馬大出去迎接他，還輕輕地責備他說，“主呀！你若早在這裡，我兄弟必不死。” – (約翰福音 11:21) 馬大當時已心碎了，對耶穌來講，這是個安慰馬大極好的機會，事實

上他也做到了。但是在馬大最需要的時刻，主對她講了哪些令人安慰的話呢？是否耶穌對她說的話就如人們在類似的情況下常說的：“馬大，妳的兄弟不是真正地死了，他只是脫離他的外殼，就是他的肉體而已”？是否耶穌說：“真正的拉撒路從未死去，還活著”？是否他對馬大說：“拉撒路的“靈”很可能在附近徘徊”？又是否說：“馬大，他沒有死”？

沒有，耶穌沒有講這種話。耶穌先前已經對他的門徒說：“拉撒路死了。”他絕不會現在反駁這個事實來對馬大說她的兄弟從未死去，還活著。他對馬大所說的安慰話是符合上帝的話語——整個聖經的見證。耶穌知道拉撒路確實已死了，他對馬大說：“你兄弟必然復活。”－（約翰福音 11:23）

如果拉撒路能再次復活的話，他的生命就必需被恢復，耶穌確切的對拉撒路的姊妹說，這事一定會成就的：“你兄弟必然復活”。馬大不能確定耶穌暗示的是什麼，她知道耶穌曾經喚醒其

他“睡了”的死者。她就對耶穌說：“你無論向上帝求甚麼，上帝也必賜給你。”但是她不能肯定耶穌在這個時刻是否會祈求上帝，喚醒她死去的兄弟從“睡”中醒來。因此她回答說：“我知道在末日復活的時候，他必復活。”－（約翰福音 11:22-24）

是的，馬大知道，將來在末日所有死去的人都要復活，到那時拉撒路必會復活。她熟知在舊約中所記載的應許，以及她真誠的相信耶穌的教誨，因此她知道復活對全人類來說，是一個美好的希望。

馬大也瞭解到，復活必發生在“末日的時候。”許多人認為“末日”就是“最後的一天”。“日”這個字，在這裡實際上是指一個時代，或一個世代，在上帝救贖整個人類的偉大計劃中的這個最終時代，是要把整個人類從罪與死亡中救贖出來。

在上帝救贖的計劃中有各個不同的時代。在

耶穌第一次降臨之前，是族長時代和猶太時代。從基督的第一次降臨，我們稱之福音時代。在這些已經預備的時代中，上帝揀選了那些準備與基督在上帝計劃中的最後年代中合作的人。在“末日”的這段時期，死去的人將醒來，以及在基督王國裡的那些相信和遵守律法的人，復活後生命將會達到完美，那時上帝的救贖計劃也就達成了。

馬大知道有關這最終的時代，或者說是末日。她知道在上帝的計劃中，她的兄弟以及所有死去的人，將會在末日復活。當耶穌說：“你兄弟必然復活”的話，但是馬大不知道這是否是耶穌的意思。而耶穌也沒有直接向她解釋他真正的意思是什麼，反而他回答說：“復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雖然死了，也必復活，凡活著信我的人，必永遠不死。” – (約翰福音 11:25,26) 馬大已經表達了相信在“末日”有復活這件事，現在耶穌又說明了他能使人復活，也能使人有生命，也就是在末日時，能使死人復活的那一位，並且賜予所有信他的人有永生的生命。

對馬大的回答，耶穌提到經由他得生命的兩類情況。第一類情況是：那些現在相信的人，雖然還是會死去，但是將會從死裡復活，這就是馬大所陳述的，也是耶穌他確保的。然而另一類情況是：那些在末日復活且信他的人，耶穌說這些人將會永遠不死。在 Rotherham 的譯本中譯解：“信我的人，雖然死了，也必復活！沒有一個復活且信我的人會再死去。” – (約翰福音 11:25, 26)

因此要確認馬大知道在復活後有信與不信兩者，耶穌問她，“妳信這話嗎？”馬大回答說：“主呀！是的，我信你是基督，是上帝的兒子，就是那要臨到世界的。” – (第 26, 27 節) 馬大非常明白，基督或者稱為應許的彌撒亞，將要臨到這個世界，把人類從罪與死亡中拯救出來，直到那些在死亡中“睡了”的人都甦醒了才完成。她相信耶穌就是那位應許的彌撒亞，基督來了，而且生命復活的大能在於他。

拉撒路被喚醒

因此從這兒可以認證馬大她對耶穌的信心。馬大公認耶穌就是那位彌撒亞，由此可見她對耶穌能使死了的生命復活的大能確信無疑。她回家去告訴馬利亞與她一起去迎接耶穌，馬利亞也照辦了。就如馬大，馬利亞對主說：“你若早在這裡，我兄弟必不死。” – (第 11:32 節) 耶穌心裡悲歎，又甚憂愁，與其他人一起同哭。之後他問：“你們把拉撒路安放在哪裡？”

耶穌來到墳墓前，要請人把墳前的石頭挪開，然而馬大卻反對，先前她公然對耶穌的大能，能使他的兄弟復活的信心，現在卻感到疑惑了，於是對耶穌說：“主呀！他現在必是臭了，因為他死了已經四天了。” – (第 11:39 節) 但對耶穌來講，這並不重要，這正是他要證明上帝的大能對所有死去的人最終所要成就的事實。對一個人是否死了四天，或者死了幾千年，生命的復活，在上帝大能的操作上並沒有任何的差別。他在最初創造人類時，就是讓生命能夠完全復原。

站在挪開石頭的墳墓前，耶穌舉目仰天，向天父作了感謝的禱告後，他就大聲呼叫說：“拉撒路出來！” – (第 11:43 節) 有趣的是要注意到，在這章節中並沒有談及有關拉撒路到過天堂後又回來了。可見拉撒路並沒有去到天堂。這裡也沒有說他去了地獄後再回來，也沒有說他到過了永受折磨的深淵，又從煎熬中被釋放回來。由此可見也並沒有永受折磨的煉獄。

聖經記載，當耶穌呼喚：“拉撒路出來！那死人就出來了。”耶穌已經說過了，拉撒路死了。現在死去的拉撒路從死亡的睡眠中被喚醒，解開了裹在死人身上的布巾。拉撒路又回到家人與朋友當中，就跟往常一樣。生命復活了，他既不是妖魔也不是鬼怪，他正是先前的拉撒路。他高興能再次的活著，他的家人也歡喜能再次有拉撒路與他們同在。

“不要以為稀奇”

在前者的事件中談及復活之事，耶穌說：“你們不要把這事看作稀奇，時候要到，凡在墳墓裡的，都要聽見他的聲音，就出來，行善的復活得生命，作惡的復活被審判。” – (修訂標準版，約翰福音 5:28,29) 在此我們確定拉撒路是從墳墓裡被呼喚出來的，因此等到復興的日子來臨時，所有死去的人們都將要從死亡的睡眠中被喚醒。

請注意，在此耶穌也提到復活的兩種類型 — 那些行善的，以及那些作惡的。在 24 節中提及的那些行善者，就是指在這世代中的信徒。這是說，他們有永生的生命，以及他們不用經受審判。這個意思是說，依據信徒信心的基礎，他們不再受譴責而死，以及他們在復興的時候確保有永生。他們也將不用經受審判。在今世他們成功地通過他們的試煉。

這些人，他們因信並且忠心的跟隨耶穌的腳步而行善，證明復活後配得“永生”，但是那些

作惡的人，復活後證明不能配得“永生”，他們是要經受審判。對於他們復活後的審判，將在世上的千禧年審判日的期間執行。－(使徒 17:31，彼得後書 3:8，啓示錄 20:6)

“Judgment (審判)”，是希臘文“krisis”，它的譯解與英文字“crisis (危機)”是同意思。所有現在不行善，不能配得永生的人，當復活的時候將要面臨危機。當然，在那時他們將會有機會全面地去瞭解，接受基督，並通過基督為他們提供生活，和遵守基督王國的律法。該律法將控制全人類的事務，如果它們接受並且遵守，他們將會恢復到完美的人類生命和永生的生命。這將是他們的整個復活。如果他們不接受和遵守律法，他們將會再次的死亡。彼得說：“凡不聽從那先知的，必要從民中全然滅絕。”－(使徒行傳 3:23)

在這個時代的信徒，他們配得生命，以及與基督一起統治，隨之而來的是“榮耀，尊貴和不能朽壞的生命。”－(羅馬書 2:7) 由此可見，不朽的生命似乎不是屬於人類所具有的品質，而且榮耀的賞賜唯有提供給那些願意與基督一起受苦

而死的信徒。他們將能有不朽的生命，以及與基督一起統治。在基督的王國裡與基督一同作後嗣，並且在將來審判的日子裡也要與他一起審判。－(哥林多前書 6:2,3 ,啓示錄 3:21, 5:10)

屆時，將會給這個不信的世界有機會去相信，從死裡被喚醒的人們，他們也都會給予這個機會。那些相信並遵循基督王國律法的人，將會恢復到人類最初的完美狀態，然而這最初完美的人類狀態，是在亞當違背上帝的律法，被判以死罪時失去的。這些完美的人類，他們將永遠存活在這個世界上。－(啓示錄 21:4)

上帝的計劃是多麼幸福圓滿呀！因為它意味著亞當在伊甸園中所帶來的罪與死的統治是不會永遠地持續下去，以及在這漫長死亡哭泣中的所有人們將會被喚醒，並且將給予每個人機會去遵守上帝的律法和得永生。

經上記載“上帝愛世人，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他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翰福音 3:16) 但是由於要去相信基督，必需獲

得對他有一個明確認識的知識，這些他們會在將來復活受審判的期間裡獲得。這是人類榮耀的盼望。上帝的先知大衛以象徵性，優美的詩篇闡述：“人在列邦中要說，耶和華作王，世界就堅定，不動搖，他要按公正審判眾民。願天歡喜，願地快樂。願海和其中所充滿的澎湃。願田和其中所有的都歡樂。那時林中的樹木，都要在耶和華面前歡呼。因為他來了，他要來審判全地。他要按公義審判世界，按他的信實審判萬民。” – (詩篇 96:10-13)

是的，人是有死後的生命，以上帝的大能，將會使死後的生命復活。這個重大的希望在上帝的話語中向我們展現了。這就是復活的希望。